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 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及董监高持股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东刘慧 民持有公司股份 8,921,381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87%,上述股份来源为公司 首发前股份,且已于2021年8月26日解除限售。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刘慧民拟通过集中竞价及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股份合计不超过 3,000,000 股。其中, 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的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 600,000 股, 自本 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内实施; 拟通过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 的股份总数不超过 2,400,000 股,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3 个交易日之后的 6 个月 内实施,且在任意连续90个自然日内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1,200,000股,即 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本次减持计划的减持价格按市场价格确定。若减持期间公司有派息、送股、 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计划将进行相应调整。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刘慧民	5%以上非第一 大股东	8, 921, 381	14. 87%	IPO 前取得: 8,921,381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上市以来未减持股份。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	计划减	减持方式	竞价交易	减持合理	拟减持股	拟减持
	数量(股)	持比例	则对分儿	减持期间	价格区间	份来源	原因
刘慧民	不超过:	不超	竞价交易减	2021/9/17	按市场价	IPO 前取	自身资
	3,000,00	过: 5%	持,不超过:	\sim	格	得	金安排
	0股		600,000股	2022/3/16			
			大宗交易减				
			持,不超过:				
			2,400,000股				

- (一) 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 □是 √否
- (二)大股东及董监高此前对持股比例、持股数量、持股期限、减持方式、减持数量、减持价格等是否作出承诺√是□否
 - 1、刘慧民对于流通限制及自愿锁定的承诺:
- (1)本人/企业对于所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之键凯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所有股份,将自键凯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进行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键凯科技回购本人/企业直接持有或间接控制的股份。
- (2)本人/企业将遵守《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还将遵守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和公司章程关于股份流通限制的其他规定。

- (3) 若本人/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本人/企业将在发行人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报刊上就未履行承诺向发行人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道歉,在有关监管机关要求的期限内予以纠正;若本人/企业因未履行上述承诺而获得收入的,所得收入归发行人所有,本人/企业将在获得收入的五日内将前述收入支付给发行人;如该违反的承诺属可以继续履行的,将继续履行该承诺;如果因本人/企业未履行上述承诺事项给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企业将向发行人或者其他投资者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以及根据届时相关规定采取其他措施。
 - 2、刘慧民对于持股及减持意向的承诺:

本人/本企业在本人/本企业所持公司股份锁定期满、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且不违背本人/本企业已做出的其他承诺的情况下,将根据资金需求、投资安排等各方面因素合理确定是否减持所持发行人股份。本人/本企业减持股份时将遵守以下要求:

- (1) 在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本人/本企业每年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份数量 合计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持有的股份总数的 100%。
- (2) 在持有股份超过 5%以上的期间,在满足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锁定承诺的前提下,本人/本企业拟减持所持有公司股份的,应提前 3 个交易日予以公告,并将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准确、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 (3)如本人/本企业违反上述持股意向承诺,则承诺接受以下约束措施:① 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指定的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违反持股意向的具体原 因并向公司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②持有的公司股份自本人/本企业违反 上述持股意向之日起6个月内不得减持;③因违反上述持股意向所获得的收益归 公司所有。

本次拟减持事项与此前已披露的承诺是否一致 ✓ 是 □否

(三)是否属于上市时未盈利的公司,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是 √否

(四)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减持首发前股份

是否是控股股东或者实际控制人拟减持首发前股份的情况 □是 √否

四、相关风险提示

- (一)本次减持计划系股东根据自身资金需求进行的减持,减持期间内,股东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情形决定是否实施及如何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减持数量和减持价格存在不确定性。
-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可能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 其他风险提示

本次减持计划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持续关注股东减持计划实施情况,依照法律法规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键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